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 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7 年 11 月 7 日(三)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605 會議室

主持人：楊副校長志強

紀錄：黃綺珊

出席(列席)人員：如簽到表所示

議程：

壹、主席致詞

貳、前次會議執行情形..... P. 2

參、工作報告..... P. 3~P. 19

肆、臨時動議..... P. 20

伍、散會

貳、前次會議執行情形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 主席裁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表			
編號	主席裁示事項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有關復興南路二段 337 巷 6 弄做為本校停車場入口乙案，請總務處重啟跟里民談判協調的機制，且本校亦應善盡社會責任，以紓解上、下班時間和平東路二段校門口前交通壅塞的情況。後續請總務長協助出面跟社區關鍵人物再進行晤談，為學校找出機會。	總務處	一、查本案土地使用分區為道路用地，已規劃並闢建為人行徒步區，並依都市計畫法規定於 105 年間辦竣管理機關變更登記為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合先敘明。 二、有關本校停車場出入口由此道路進出乙案，經電洽臥龍里里長表示基於里辦公處立場並無意見，尊重使用者需求。 三、因本校經管坐落復興南路二段 337 巷 6 弄校地已參與都市更新，該都更案已進入權利變換階段並由市府審查中，屆時併該都更案車輛進出動線一併評估。
2	有關校內人車交通動線的改善策略，請總務處事務組後續以簽呈方式來處理，並分成短、中、長期來規劃執行。	總務處	一、已依 5/3 交通安全訪視簡簽請廠商估價辦理，另依交通專業技師規劃建議，短期可施作的如：畫斑馬線、人行道、人行告示牌、反光鏡及減速墊增設，已於 10/22 完成。 二、預計明(108)年編列預算進行人行道綠色鋪面畫線工程。

主席裁示：

- 一、有關未來復興南路二段 337 巷 6 弄校地都更案，若要與本校討論權利變換等相關議題時，都要把『通道能行車』作為附帶條件，並請總務處把本案列為業務移交項目。
- 二、有關校內交通動線的人車分道改善措施，請學務處及總務處後續再持續觀察有否有效改善。

參、工作報告

- 一、有關教育部 106 學年度大專校院交通安全教育訪視，本校業於 107 年 5 月 3 日(星期四)辦理完竣，本校榮獲 106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績優學校大專校院組【優等】，感謝校內各相關單位鼎力合作，方能獲此佳績。
- 二、本（107）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包含五項子計畫(如下表所示)，學校辦理交通安全教育相關經費，除交通安全教育教學與實習援例由學務長室業務費補助外，其餘計畫均由各單位經費項下支應。

分項計畫名稱	辦理時間	辦理單位	活動負責人	經費概算總計
交通安全教育教學與實習	107 年 3 月～5 月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實習組	楊素華組員	30,000
交通安全教育	107 年 9 月～12 月	學務處生輔組 學務處校安組	呂理翔組長 吳秉濂專員	39,200
交通安全海報宣導活動	107 年 1 月～12 月	學務處課外組	林松江組長	10,000
基本救命術研習	107 年 1 月～12 月	學務處衛保組	吳君黎組長	90,000
交通設施及空間維護	107 年 1 月～12 月	總務處事務組	莊秋郁組長	14,000
合計				183,200

- 三、有關各分項計畫之執行成果報告表詳如附件 1 至附件 5。

決議：洽悉。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 107 年度交通安全教育成果報告表

分項計畫（一） 辦理單位：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實習組

計畫名稱	交通安全教育教學與實習	辦理地點	一、臺北市永春國民小學 二、臺北市辛亥國民小學 三、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四、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附設實驗幼兒園
經費	12,000	辦理期間	自 107 年 3 月 12 日起 至 107 年 5 月 11 日止
對象	國小學生、幼兒園學生		
活動場次	4	參與人次	
附件	☐ 印刷品 ☐ 課程表或流程表 ☒ 其他：成果報告書		
效益評估： 一、培養學生交通安全知識，並能遵守現行交通安全規則。 二、交通安全知識結合學系特色，兒童英語教育學系結合英語和生活情境、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結合藝術教育，透過跨領域教學，學習到更深一層的交通安全知識。 三、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結合幼兒園外教學活動，讓幼兒在活動中了解生活中與交通安全相關的基本知識及概念。			
檢討與建議：			
其他：			

交通安全教育教學與實習成果報告書

一、 辦理地點/辦理學系

臺北市信義區永春國民小學/心理與諮商學系

臺北市文山區辛亥國民小學/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附設實驗幼兒園/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二、 辦理時間

自 107 年 3 月 12 日起至 107 年 5 月 11 日止

三、 活動目的

培養國小學童與幼兒園小朋友交通安全知識，並能遵守交通規則，以維護交通秩序；期望透過活動讓學童及小朋友了解生活中與交通安全相關的基本知識及概念並且學習注意自己的安全。

四、 實施方式

(一)臺北市信義區永春國民小學/心理與諮商學系

闖關活動讓學生可以辨識生活中常見的交通號誌及意義，並且學習注意自己的安全。

(二)臺北市文山區辛亥國民小學/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1. 將交通安全教育視為學校課程之一部份，而非附屬性的課程，內容力求生活化。
2. 與各科教育相配合融入各科教學，佈置環境力求切合實際情境，提高環境教育效果。
3. 特別重視日常生活之交通秩序，隨機指導以養成正確之觀念，適應現實社會環境。
4. 運用影片、幻燈片、實物等教具以提高習興趣並隨機實施演示活動，加深印象。
5. 交通安全結合水墨畫，繪製交通安全為主題之水墨作品。

(三)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結合英語和生活情境，透過跨領域教學，同時學習交通安全標誌的英語及其意義，並融入國內、外文化差異，使整體活動更生動活潑有趣，也做到更深一層的知識補充。

(四)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附設實驗幼兒園/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結合幼兒園戶外教學活動，規畫「交通安全之警長的考驗」活動，交通安全警長為了確保大家都能安安全全的出發和回家，所以制訂每位幼兒都必須通過交通安全考驗並拿取證照才能順利上路，透過各顏色交通安全分隊的協助，期望幼兒能在活動中了解生活中與交通安全相關的基本知識及概念

五、 活動成效與檢討

(一)臺北市信義區永春國民小學/心理與諮商學系

1. 使用抽獎券的方式，鼓勵學生參與。
2. 將關卡區分為簡易版及挑戰版，增加學生的挑戰性。
3. 安全號誌的圖卡正面有圖案，背面加上文字及注音，增加解說時的視覺刺激。
4. 學生不會同一時間抵達，因此需要有其餘關主對晚到的學生講解規則，再講其加入。
5. 下課時間走廊較喧鬧，可以斟酌是否需要攜帶型麥克風，避免學生聽不到。

(二)臺北市文山區辛亥國民小學/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1. 透過交通安全水墨共同創作，培養學生相互合作學習精神。
2. 將美術教育融入於學生相生活經驗。
3. 學生能在生活中實踐交通安全教育相關內容。

(三)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1. 結合英語和生活情境。
2. 交通安全標誌中英文，讓生了解英語交通安全標誌意義。

(四)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附設實驗幼兒園/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1. 幼兒融入警長及隊長的角色，很投入包裝的活動情境。
2. 一人負責唸題詞，效果較好教清楚。
3. 樓層多不好掌握關卡的時間。
4. 各關卡時間錯亂。
5. 沒有多留上廁所的時間。

六、 活動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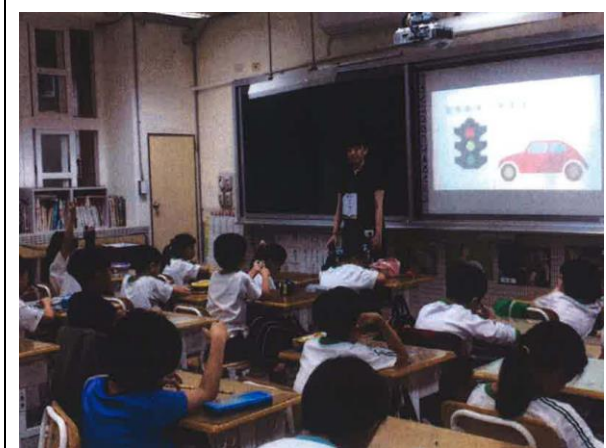
(一)臺北市信義區永春國民小學/心理與諮商學系

■ 關卡會使用到的標誌：(有底色為主要介紹的標誌)

			
當心兒童	當心行人	岔路(十字路口)	禁止任何車輛進入
			
禁止左轉	行人專用	腳踏車及機車專行	學校
			
加油站	捷運站		



(二)臺北市文山區辛亥國民小學/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三)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Traffic Safety

讓我們坐上時光機.....

- 影片中，你看到了哪些違反交通安全的行為？
- 我們應該怎麼做才能避免這些悲劇的發生？

請大家幫忙改變過去，讓那些能夠健康順利的出國留學吧！

不能開紅燈 駕駛不分心 繫上安全帶

How do you go to school?

但.....你有遵守交通規則嗎？

Pedestrians

行人穿越道

枕木紋行人穿越道 斑馬紋行人穿越道

行人的帝王條款

- 行人走在行人穿越道上時，無論什麼情況下車輛都須禮讓。
- 行人要禮讓車輛，但給發生事故，車輛駕駛也要負責。
- 行人穿越道上沒有人的時候，車輛經過並未減速，也要罰鍰600元罰1800元。
- 罰鍰金就要double，變1200元到3600元！

如果行人穿越道上有人，車輛要減速通過嗎？

與行人相關的交通標誌

禁止行人通行 當心行人 行人專用道路

如果車行分道，雙向車道，也不准任意跨越行線！

Cars

行車要注意哪些事情呢？

- 從課堂一開始的影片中，學到了哪些要注意的事情呢？
- 喝過酒不開車 駕駛不分心 繫上安全帶
- 罰鍰金就要double，變1200元到3600元！
- 罰鍰金就要double，變1200元到3600元！

請大家幫忙，讓那些能夠健康順利的出國留學吧！

與行車相關的交通標誌-1

行車安全距離 車輛高度限制 車輛高度限制 車輛高度限制

如果車行分道，雙向車道，也不准任意跨越行線！

與行車相關的交通標誌-2

最低速限 最高速限 測速取締 慢行標誌

與行車相關的交通標誌-3

禁止停車 停車再開 禁止臨時停車 禁止進入 禁止會車

與行車相關的交通標誌-4

右側開車 禁止右轉 單行道 禁止右轉

最後，一定要謹記在心

不論你是行人，或自己騎自行車，或是坐別人的車.....

都絕對不能開手機，或是心不在焉！

Traffic Signs

交通標誌小達人

- 以小組為單位，將發下的交通標誌圖，2分鐘之內找出相對應的標誌意義，答對最多的小組獲勝。

你能認得多少交通標誌呢？

(四)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附設實驗幼兒園/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大家準備好接受挑戰了嗎？



一起來跳跳「交通安全之歌」！



要搭乘火車囉，知道自己什麼時候下車嗎？ 騎跳跳馬，小心不能碰到白線！



你們知道這個交通號誌的意思嗎？



一起坐交通警察的手勢



請問騎腳踏車的時候要準備什麼？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 107 年度交通安全教育成果報告表

分項計畫（二） 辦理單位：學務處校園安全組

計畫名稱	交通安全教育	辦理地點	本校大禮堂
經費	39,200 元	辦理期間	自 107 年 09 月 01 日起 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
對象	本校研究所暨大學部學生		
活動場次	2 場(新生始業輔導、交通安全研習)	參與人次	新生始業輔導 844 人、交通安全研習 402 人，合計 1246 人
附件	☐ 印刷品 ☐ 課程表或流程表 ☒ 其他：106 學年度交通事故統計表		
效益評估： 一、新生始業輔導： 107 年 9 月 6 日於體育館三樓，針對 844 位新生說明交通安全的重要、及如何預防交通事故發生及車禍處理程序，期盼藉由教育灌輸新生正確觀念，避免發生憾事。 二、交通安全研習： (一)107 年 8 月 20 日至 9 月 10 日，開放 107 年學年機車車位線上申請作業，共有研究生(含進修學院碩士)、大學生共 370 人提出申請。 (二)9 月 18 日舉辦之「107 學年度交通安全研習」於大禮堂舉辦，除申請學生機車停車位同必須參加外，其餘同學採自由參加。 (三)本次講習邀請臺北市警察局大安分局交通大隊胡谷展組長擔任講師，透過交通事件案例的說明強化學生交通安全概念。會後查驗學生機車行照、駕照後，發放停車場磁卡及識別貼紙供學生使用。 (四)9 月 1 日起針對舊卡全面消磁，並重新開放申請，9 月 19 日起由巡守隊每日執行停車場巡查工作，對違規車輛實施記錄並貼告示提醒，10 月 1 日違規車輛一律上鎖待領。			
檢討與建議：			
其他：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6 學年度交通事故統計表

項次	日期	事故簡述	結果
1	106.09.24	語創三乙學生薛○○(男)騎機車於新北市永和區福和路5號發生交通意外。	薛生左上臂及左腳受傷。
2	106.09.27	音樂四甲許○○(女)騎機車於臺北市和平東路三段697之12號旁自摔。	許生右腿擦傷，左手、左腳瘀青。
3	106.10.01	音樂二甲彭○(男)與特教二甲葉○○(女)於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4段2號，騎機車直行遭姚姓民人駕駛小客車迴轉撞擊。	彭生右手3處、雙腳各1處擦傷、葉生右手右腳各1處擦傷。
4	106.11.15	音樂二甲謝○○(男)於和平東路1段與泰順街口，騎機車於待轉區與人發生擦撞	謝生未受傷，事後對方報警控告，經賠償後和解。
5	106.12.25	自然二甲陳○○(女)於上學途中，因騎機車閃避車輛自摔。	陳生左手骨裂。
6	107.03.26	體育系蘇○○(男)及王○○(女)，騎機車行經陽明山仰德大道，於下山時轉彎打滑自摔。	蘇生及王生手指、手肘及髌骨關節、膝蓋輕微擦傷。
7	107.04.07	社發四甲朱○○於台南騎機車與自小客車發生車禍。	朱生於台南醫院住院治療，5月初始返校。
8	107.04.30	特教三甲湯○○於承德路3段與敦煌路口，騎機車與小客車發生擦撞。	左腳擦傷。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 107 年度交通安全教育成果報告表

分項計畫（三） 辦理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計畫名稱	交通安全海報宣導活動	辦理地點	活動中心 405 會議室
經費	3,000	辦理期間	自 107 年 01 月 01 日起 至 107 年 10 月 31 日止
對象	社團及系學會成員		
活動場次	5	參與人次	500
附件	☐ 印刷品 ☐ 課程表或流程表 ☒ 其他：活動相片		
效益評估： 學務處課外組除張貼宣導海報於海報牆外，亦定期透過社團幹部會議等場合，向學生宣導交通安全教育事項。如此一來，可用最少的時間成本，同時接觸到最多的宣導受眾，具有較高的宣傳效益。此外，寒暑假出隊前，課外組亦以口頭方式，提醒出隊學生注意交通安全。若學生須承租遊覽車等運輸工具，亦提醒學生須注意車輛是否具有檢驗合格標章，以及司機出勤紀錄等事項。			
檢討與建議： 或可嘗試製作其他類型的宣導海報，或於其他大型集會活動中進行宣導，以利接觸到不同群體的學生。			
其他：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 107 年度交通安全教育成果報告表

分項計畫(四) 辦理單位：學務處衛生保健組

計畫名稱	基本救命術研習	辦理地點	臺北教育大學校內
經費	由衛保組業務費與補助計畫支應，共計 66,096 元	辦理期間	自 107 年 01 月 01 日 起 至 107 年 10 月 31 日 止
對象	本校教職員工生		
活動場次	8 場	參與人次	301 人
附件	印刷品 ☒ 課程表或流程表 ☒ 其他：簽到表、活動相片		
效益評估： 一、本校為加強師生急救技能及擴大師生參與機會，除原本邀請專業訓練機構(中華民國急救技能推廣協會)定期舉辦相關急救技能之訓練外，也結合校內其他單位共同合作辦理基本救命術研習。期許透過訓練將急救技能推廣至校園，以減少因缺乏急救知能而導致病情延誤或喪失生命情形發生，進而達到自救救人目的。 二、結合校內基本教學能力鑑定：聘請專業醫療人員蒞校擔任講座，提供基本救命術(BLS)的專業課程訓練及鑑定測驗。現場除課程講授簡易身體評估、心肺復甦術(CPR)及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AED)之急救概念講述外，還須進行實際操作演練、團體練習等訓練，最後再進行筆試測驗及能力鑑定測驗。本次研習計有 98 人全程參與，94 人通過教學能力鑑定標準，鑑定合格率为 95.9%。 三、結合其他課程辦理 CPR 及 AED 研習：與校園安全組共同辦理研習活動，並擴大邀請校內教職員工參與，分別於 4 月 13 日(五)及 4 月 20 日(五)共舉辦 2 場次，共計有 65 名師生及職員工參加。今年除辦理 CPR 及 AED 研習外，又增加異物梗塞哈姆立克急救的方法。現場除進行課程講述、實際操作及筆試測驗，並取得基本救命術證照，合格率为 100.0%，參與師生表示獲益良多 四、配合台北市 AED 安心場所認證政策，衛保組於今年 1 月起，已先後於校內舉辦 5 場 CPR 與 AED 研習，共計有 145 人參加，目前已取得 X 處認證。 五、除辦理基本救命術研習外，衛保組亦在組內網頁上放置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AED)操作方式與執行時機的影片(或宣導單張?)。 檢討與建議： 今年衛保組配合政策舉辦多場次研習，使全校師生同仁均獲得救命技術之概念與實際操作技巧，考量此類研習須聘請專業教練指導並負擔耗材，若有更充裕之經費補助，或能研議增加辦理場次或擴大報名人數。 其他：			

訓練課程表

一、辦理單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二、辦理地點：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134 號

時 間	時 數	授課講師	實際完訓人數
107 年 3 月 24 8:00~17:30	8 小時	李賢發 講師	98 人
107 年 4 月 13 日 10:00~12:00	2 小時	梁筱怡 講師	29 人
107 年 4 月 20 日 10:00~12:00	2 小時	梁筱怡 講師	56 人
107 年 9 月 7 日 10:00~12:00	2 小時	蔡杰融 講師	19 人
107 年 9 月 28 日 13:30~15:30	2 小時	曾科翰 講師	24 人
107 年 10 月 5 日 10:00~12:00	2 小時	林登鐸 講師	40 人
107 年 10 月 12 日 13:30~15:30	2 小時	翁茂傑 講師	35 人

活動照片



3/24 課程講述



3/24 哈姆立克法實際練



3/24 CPR 分組練習



4/15 基本救命術測驗



3/24 包紮實際操作



3/24 傷患般運練習



4/13 教職員工 CPD+AED 操作練習



4/13 操作示範



4/20 心肺復甦術講習



4/20 AED 講習與示範

活動照片



9/7 心肺復甦術講習



9/7 教職員工 CPD+AED 操作練習



9/28 心肺復甦術講習



9/28 教職員工 CPD+AED 操作練習



10/5 心肺復甦術講習



10/5 教職員工 CPD+AED 操作練習



10/12 心肺復甦術講習



10/12 教職員工 CPD+AED 操作練習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 107 年度交通安全教育成果報告表

分項計畫(五) 辦理單位：總務處事務組

計畫名稱	交通設施及空間維護	辦理地點	篤行樓側學生機車停車場
經費	停車場經費	辦理期間	自 107 年 01 月 01 日起 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
對象	全校教職員工生		
活動場次		參與人次	
附件	☐ 印刷品 ☐ 課程表或流程表 ☐ 其他：		
效益評估： 預計可劃設 70 個機車停車格位。(配合管理單位規劃辦理)			
檢討與建議：			
其他：			

伍、臨時動議：

主席楊副校長志強：

本校東南角舊眷舍即將拆除整平，預估將有 100 坪的使用空間，擬規劃做為停車場使用。請學務處會後估算學生機車停車位需求的數量，並將資料送總務處進行後續評估。

學務處生輔組呂組長理翔：

有關學校是否可研議設置節能電動車的停車位或充電站，建議可一併考量。

主席楊副校長志強：

此規劃對學校整體來說具有益處，一來具有推廣節能示範的概念，且可增加學校的校地租金收入，會後請總務處洽商相關管理單位研議其可行性。

陸、散會(上午 10 點 10 分)。